

生态环境部公布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记者张楠北京报道《生态环境部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日前公布,报告回顾了2018年生态环境质量信息、生态环境监管信息等公开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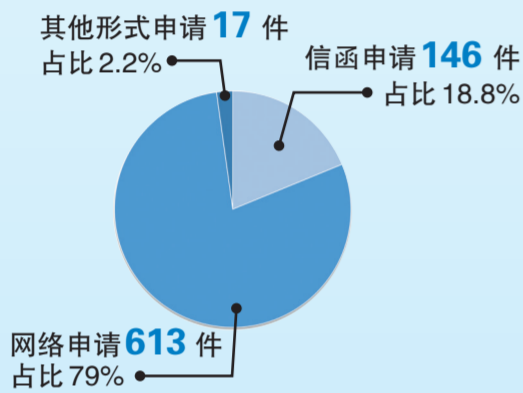
生态环境部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在生态环境领域全面落实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要求,制定并公布《生态环境部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梳理出19类119项公开事项、具体内容和责任单位。

2018年,生态环境部共召开例行新闻发布会12场,回应热点问题145个。主要通过生态环境部政府网站、中国环境报、“两微”平台、生态环境部公报、手机客户端等信息公开渠道,公开生态环境质量信息、生态环境监管信息等内容。同时,加强政策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并规范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

同时,加大生态环境执法监管公开力度,在各地开展“双随机”监管的基础上,重点推动“一公开”工作,公开随机抽查信息59.41万家次,信息公开率由2017年的29.65%上升到85.98%。

下一步,生态环境部将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有关要求,加强生态环境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服务保障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生态环境信息公开指导,进一步深化政府生态环境信息公开工作。

2018年,生态环境部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776件



从申请内容看,主要涉及生态环境质量、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环境监测、建设项目环评、法规标准、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监管执法等内容。

拓展政府生态环境信息公开渠道

生态环境部政府网站	2018年,公开各类生态环境政府信息6917篇,页面浏览量达9.2亿次,总访问量达1.38亿人次
中国环境报	公开环保政策法规、重要文稿、政府文件、公示公告、生态环境标准、行政许可事项、强化监督整改等内容
“两微”平台	全年发布信息8000余条。生态环境部官方微博话题阅读量超过4亿次,被新浪网评为“最佳政务公开案例”
生态环境部公报	每月印制8000册,免费向社会公众发放,全年累计发放近10万册
手机客户端	设置“空气质量”“我与环境”等与公众互动栏目

大气

实时发布338个城市的PM₁₀、PM_{2.5}、SO₂、NO₂、CO、O₃监测数据和AQI等信息,每月发布169个城市空气质量排名,以及空气质量相对较好的前20位城市和相对较差的后20位城市名单
每日公开全国及重点地区未来7-10天空气质量形势预报,46个重点城市未来24小时、48小时和72小时的首要污染物、AQI指数信息等;每半月发布全国及重点区域未来15日空气质量形势预报

水

实时发布主要水系重点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pH值、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和氨氮等4项指标监测数据,发布17期《部分沿海城市海水浴场水质周报》,公开16个城市27个海水浴场水质、主要污染物等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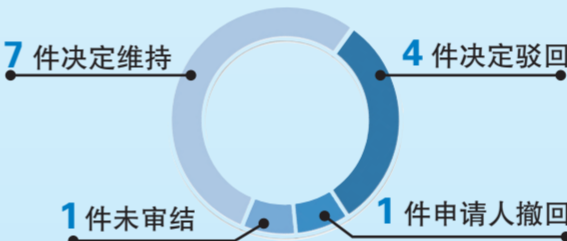
土壤

29个省会城市公布污染地块名录

2018年,办理以生态环境部为被告的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应诉案件17件



2018年,办理以生态环境部为被申请人的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13件



生态环境监管信息公开

中央生态环保督察

公开第一轮督察第四批8个省(区)整改方案,第二批、第三批14个省(市)督察整改落实情况和移交问题问责情况。公开“回头看”典型案例103例

生态环境行政许可

公布55个建设项目环评审查公示和审批决定、7个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受理公示和审批决定、10批建设项目环评资质受理公示和审批公告等信息

公开26批次限制进口固体废物审批信息、23批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证简易申报审批信息

公开核与辐射建设项目环评受理信息18条、环评批复信息10条

生态环境执法监管

公开15轮次强化监督发现的22509个问题、整改要求和整改时限

公开“绿盾2018”行动信息,发布通报30篇。公开“清废行动2018”发现的突出问题共1308个,以及对其中111个突出问题挂牌督办的相关信息。公开《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2017年度实施情况考核结果信息。公开地方黑臭水体治理相关信息196篇。公开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地环境问题清单和整治进展情况,公开曝光突出问题444个

公开随机抽查信息59.41万家次,信息公开率由2017年的29.65%上升到85.98%

设计/陈琛

制图/陈琛、刘伟龙、王淼

晋江从解决突出问题入手改善环境

去年国考监测断面达到Ⅲ类水质,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三百一十九天

◆叶兴灿

福建省晋江市近年来坚持把解决百姓身边最直观、反映最强烈的突出问题作为重大民生实事,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一定成效。

2018年12月,梧垵溪下游富之达监测点COD、氨氮、总磷浓度分别为31.5毫克/升、7.29毫克/升、0.42毫克/升,与2017年中央环保督察期间相比,分别下降了74.2%、59.0%、66.1%。

水、气、土污染防治齐抓,改善环境质量

晋江市组建市、镇两级河长办,配备237名河道警长、295名河道专管员。全市村、社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已完工83个。推动企业达标排放后二次纳管,分批次推进流域周边210家涉水工业企业纳管,已完成172家。生态流域及饮用水水源地监测点位增至196个;启动9套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

2018年,晋江市国考监测断面达到Ⅲ类水质,省控监测点断面和小流域监测断面达到Ⅴ类水质,市饮用水水源地达到地表水Ⅲ类标准。

2018年,晋江市开展“霹雳2号”专项整治行动,拆除淘汰燃煤锅炉217台,拆除烟囱46根。推进陶瓷专项整治,督促在产108家企业完成干燥塔二级除尘设施建设和落实堆场扬尘措施。制定印染行业定型机废气治理方案,开展专项整治,完成定型机治理企业29家。开展机动车污染源整治,累计查处大货车、渣土车等重点车辆“滴洒漏”230起,罚款16.43万元。2018年,晋江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319天,空气优良率96.4%,同比增长0.24%;空气质量综合指数3.373,同比下降7.1%。

晋江市还与46家企业签订了《重点行业企业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书》。持续推进农用地土壤

污染状况详查点位核实工作,总共划定详查单元21个,核实农用地详查点位217个,并对核实的点位进行采样监测。金井镇飞灰填埋场计划已建成投用,累计转运回填飞灰18900吨,创冠公司超期贮存飞灰已全部清理完毕。规范印染、制革、造纸等行业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管理工作,全市47家一般工业污泥重点产生企业已全部与规范单位签订污泥处置协议。

强化环境监管执法,严惩环境违法行为

在加强污染防治的同时,晋江市不断加大日常执法频次,扩大执法覆盖面,及时快速处理环境举报投诉,实行重难点信访件领导包案销号制度。2018年,出动执法人员30353人次,检查企业12141家次,办理环境投诉件3561件,领导包案化解60件。晋江市生态环境部门还强化与公检法的司法联动,自觉融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大局,积极运用新环保法及四个配套办法,从严从重从快查处环境违法行为。2018年,共办理环境行政处罚案件401件,罚款3703万元,移送行政拘留95起、查封扣押109起、限制生产3起、办理刑事案件9起,移送证监会和人民银行109家,移送至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21起。率先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相关工作,查办了泉州市首起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首起环境公益诉讼案件和首起刑事附带民事环境公益诉讼案件。

同时,全面铺开环保专项行动。2018年,相继开展了工业污染源百日攻坚等8次专项行动。57家回潮石材企业已全部关停、拆除主要生产设施,并兑现补助款;西滨军垦农场136家外租企业,已关停70家,符合过渡性生产并完成环保自主验收手续的66家;清退湾河河口违法围垦养殖,目前4处非法围垦基本拆除完成。



位于汉中盆地的陕西省洋县现在已是油菜花的海洋。今年当地因地制宜推广有机油菜、有机稻米、有机蔬菜的种植,靓丽的风景带动了全域旅游,让不少村庄的收入翻一番。
本报记者邓佳摄

亳州确定今年污染防治重点

推进三大保卫战,持续加大执法力度

本报讯 安徽省亳州市近日确定今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将推进蓝天保卫战、碧水攻坚战、净土保卫战,并持续加大环境监管执法力度,组织检查组以暗访形式对全市排污工业企业和重点建设项目开展大排查大整治。

按照《亳州市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亳州市坚持以“控煤、控烧、控车、控土、控气”为重点,强化工作部署的落实,逐部门明确任务清单,坚持“双周”调度机制,持续做好大气污染防治科技支撑,做好网格化环境监管、走航监测工作,以及环境空气质量考核和奖惩兑现。

推进碧水攻坚战,推动乡镇以上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提质增效,确保达标排放;清退湾河河口违法围垦养殖,目前4处非法围垦基本拆除完成。

化垃圾处理率达到85%以上。

在净土保卫战方面,开展重点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上半年完成生活源危险废物排查工作。加强社会源危险废物排查,将各类工业企业、医疗机构、汽车维修、实验室等产废单位纳入系统管理,确保危险废物产生、储存、处置达到规范化管理要求。

亳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张吉明要求,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干部职工要进一步解放思想,转换生态环保工作模式,着力把铁腕治污和环保帮扶的要求转化到实际工作中。避免“一刀切”,坚持一手抓大气,一手抓各类问题整改。与企业面对面,邀请环保专家到企业指导开展整改工作,增强企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支持和理解,进一步提升工作效力,推动全市社会经济健康发展。

贾靖

大连排查整治危险化学品企业

重点聚焦危化黑加工点和危废违法经营企业等

本报通讯员赵冬梅 记者杨安丽大连报道 辽宁省大连市近日开展了环境安全大检查大整治行动,重点排查全市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使用、运输、废弃物处置企业和危废经营单位,消除环境安全隐患,防范化解环境领域重大风险。

据介绍,此次专项行动将重点聚焦企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及处置情况,企业以往环境违法行为整改情况,辖区内危化企业黑加工点和危废违法经营企业等四大类问题。具体包括企业是否存在未批先建、未验先投、批建不符等问题,危险废物是否全部落实依法有效处置;是否存在未按规定申报、未经审批擅自处置利用、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问题;2017年以来生态环境部门查处的环境违法行为是否完成整改等。

大连市生态环境局要求,各属地生态环境部门要加大检查力度,在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战”专项行动和危险化学品环境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基础上,严格按照检查内容,对危化企业和危废经营单位开展全面排查,对还未检查和检查内容不全面的企业要查漏补缺,严防出现监管漏洞。对检查发现隐患问题涉及其他行业或专业监管部门的,要按规定移交或实施联合执法。对发现的环境违法行为要采取“零容忍”的态度,依法严肃查处。

莫扰枝头鸟 护鸟我当先 第38届全国爱鸟周在京启动

本报通讯员韩继波 4月1日北京报道 第38届全国爱鸟周启动仪式今日在北京市顺义区汉石桥湿地举办。护鸟志愿者表示,今后将从自身做起护鸟爱鸟,同时希望更多的人“莫扰枝头鸟,护鸟我当先”。

顺义区环保局负责人表示,希望更多的人参与到鸟类保护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中来。护鸟志愿者代表在宣誓时表示:同在蓝天下,人鸟共家园!莫扰枝头鸟,护鸟我当先!

汉石桥湿地以2005年完成的《北京汉石桥湿地自然保护区科考报告》为基础,综合分

析了10余年的湿地鸟类观测数据,截至今年1月底的统计数据,汉石桥湿地现有鸟类17目50科182种,与2005年相比增加了29种,其中保护鸟类111种,占种类数的61%。

自2015年汉石桥湿地成立北京市环境教育基地以来,他们积极开展各类生态环境教育活动,联合业务部门组织节日宣传,包括北京湿地日、爱鸟周、地球日等环境教育活动。还开展了形式多样的科普活动,以及走进社区、走进学校、走进企业的环境保护宣传活动。累计组织活动30余次,受益人数5000余人次。